证券代码: 688050 证券简称: 爱博医疗 公告编号: 2020-001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博医疗"或"公司")于 2020年8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公司于 2019年9月9日召开的 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验资、修订《公司章程》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有关手续,上述授权的有效期 24 个月(自本议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事项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06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于 2020 年 7 月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29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3.55元。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884.9272 万元变更为 10,513.9272 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 7,884.9272 万股变更为 10,513.9272 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9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章程(草案)》")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鉴于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且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拟对《章程(草案)》中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形成新的《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三条 公司于【核准日期】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于【上市日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629 万股,于 2020 年 7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5,139,272 元。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105,139,272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草案)》其他条款不变,公司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办理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的变更登记以及《公司章程》的备案登记等相关手续。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修订后形成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予以披露。

特此公告。

爱博诺德(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1日